

自我介紹	親筆書寫 不限格式(可另外附文)
推薦人意見欄	(不敷使用可另附推薦書) 推薦人簽章:
推薦人意見欄	(不敷使用可另附推薦書) 推薦人簽章:



填表日期	/ /
本單編號(基金會填)	

Page : 1/2

財團法人陳忠陳葉蕊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表

申請類別: ☐A.大學 ☐B.專科(二、五專) ☐C.高中 ☐D.高職 ☐E.曾獲本會獎學金 ☐F.家扶中心

個人基本資料	姓名	☐ 男 ☐ 女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 出生 歲				請貼一年內二吋 正面半身照片	
	籍貫	身分證字號								
	通訊地址 電話	戶籍地址	□□□□							
		聯絡地址	□□□□							
		通訊電話	戶籍地 ☎ ()-	現居地 ☎ ()-						
	緊急通知人	姓名	電話 ☎	關係						
其它方式	☐ 行動電話: ☐ E-Mail:									
就讀學校	☐ 國(市)立 ☐ 私立		學校	學業成績	(本學年)上學期	操行成績評量	(本學年)上學期			
	系(科)		年級		(前學年)下學期		(前學年)下學期			
家庭成員	稱謂	姓 名	任職公司或就讀學校	職稱	稱謂	姓 名	任職公司或就讀學校	職稱		
繳附證明文件	☐ 1.學校學期成績單 ☐ 2.全戶戶籍謄本或相關文件 ☐ 3.清寒證明 ☐ A. 低收入戶 ☐ B. 鄉鎮市(區)證明 ☐ C. 其他證明文件: ☐ 4 父或母之殘障証明:(無則免附) ☐ 5 其他(曾獲其他獎助學金)				家庭狀況	☐ 父母雙亡(或單親無職業)生活無依者 ☐ 家庭遇重大變故者 ☐ 政府有案之社會救助戶 ☐ 一般清寒子女				
申請注意事項	一、大專學生請系(科)主任及導師為推薦人;高中(職)生請校長及導師為推薦人;若推薦單位為家扶中心,則以中心之負責人及輔導社工為推薦人即可,無須透再過學校推薦。									
	二、申請表務必親筆填寫清楚,並請勿用電腦繕打,且避免由他人代填。(儘量勿留空白) 三、請由校方或家扶中心推薦申請, 107 年 5 月 20 日前截止收件 ,恕不辦理個人信件。 (須由學校或家扶中心推薦並統一送件) 四、本會聯絡方式: 聯 絡 人:總幹事涂秋鈴 寄送地址:104 台北市新生北路三段 46 號 2 樓之 1。 聯絡電話:(02)2597-7898、0920-519-751 洽詢時間:星期一至星期五之上午 9:00~ 下午 5:30 網 址: www.cccef.org.tw E-mail 信箱:ccce.found@msa.hinet.net									
※如有申請表填寫疑問,可先參閱填表參考說明或本會網站之問答集(Q&A)										